

证券代码：872499

证券简称：新诚志卓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青岛新诚志卓轨道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 月 3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12 月 24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杨庆凯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青岛新诚志卓轨道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申请人民币不超过 6000 万元额度授信暨关联方提供担保》议案

1.议案内容：

因业务规模扩大和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申请总计不超过 6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为一年，具体授信额度以银行最终审批结果为准。公司拟以位于山东省青岛市高新区利源路 1

号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鲁（2016）青岛市高新区不动产权第0001737号）为综合授信额度内的授信、借款提供担保。

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杨庆凯及关联公司青岛普瑞莱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拟为公司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杨庆凯先生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需要，本期于7月2日向青岛胜世嘉交通设备管理有限公司借款300万元，此项交易属于偶发性关联交易，对其补充确认。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选举公司董事长》议案

1.议案内容：

选举杨庆凯先生出任公司董事长，任期由2020年1月3日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聘任公司高管》议案

1.议案内容：

聘任高方亮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由2020年1月3日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聘任刘书元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任期由2020年1月3日至本届董事会届

满。

聘任曲云艳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由 2020 年 1 月 3 日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聘任郝小梅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由 2020 年 1 月 3 日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青岛新诚志卓轨道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青岛新诚志卓轨道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青岛新诚志卓轨道交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7 日